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（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定期存单、结构性存款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）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使用7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，已到期赎回6,000万元，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序号	签约银行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产品类型	收益 起算日	产品 到期日	实现收益 (元)
1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	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三七期产品1	3000	结构性存款	2018.12.28	2019.01.28	93750.00
2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	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(SDGA190018)	3000	结构性存款	2019.01.04	2019.02.13	131506.85
合计			6000				225256.85

备注：

①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之间无关联关系；

② 实现收益按照四舍五入原则计算，保留2位小数。

二、投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选择低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，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、期限、投资品种、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；

2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3、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、实际操作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盈亏情况等，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，并对财务部处理情况进行核实，核实结果应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及审计委员会汇报。如发现合作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，应提请公司及时终止理财或到期不再续约；
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；

5、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规定，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保值增值、防范风险，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为先决条件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此前十个月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序号	签约银行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产品 类型	收益 起算日	产品 到期日	预计年化收 益率	备注
1	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	2018 年对公结构性 存款统发第一三七 期产品 1	3000	结构性 存款	2018.12.28	2019.01.28	3.75%	已赎回
2	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	挂钩利率结构性存 款(SDGA190018)	3000	结构性 存款	2019.01.04	2019.02.13	4.00%	已赎回
3	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	挂钩利率结构性存 款(SDGA190019)	1000	结构性 存款	2019.01.04	2019.04.04	4.30%	未赎回
合计			7000					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前 12 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 7,000 万元，未超出董事会批准的使用额度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分别出具的入帐单；

特此公告！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02 月 15 日